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以书面方式通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2016 年 3 月 14 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分别是晏兆祥先生、吕晓明先生、刘卫星先生、杜金科先生、赵浩义先生、刘进先生、聂丽洁女士、员玉玲女士、郝士锋先生。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云服务公司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投资成立云服务公司的具体事宜。

公司投资成立云服务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临 2016-014 号《关于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云服务公司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发布了临 2016-011 号《关于全资子公司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资金扶持的提示公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宝鸡广电”）“宽带乡村”及“应急广播”项目获得国家专项建设基金 3178 万元资金扶持。按照国家专项建设基金运作统一要求，专项建设基金资金扶持以对宝鸡广电增资的方式进行。

作为宝鸡广电股东，本公司对宝鸡广电本次增资事项放弃优先认购权，同意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简称“农发建设基金”）以现金3178万元对宝鸡广电进行增资，用于宝鸡广电“宽带乡村”及“应急广播”项目，投资期限15年，年投资收益率1.2%。增资完成后，宝鸡广电注册资本将由原12000万元增加至15178万元，农发建设基金持有宝鸡广电20.94%的股权，宝鸡广电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宝鸡广电79.06%股权。农发建设基金不向宝鸡广电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宝鸡广电的日常正常经营，仅对宝鸡广电的公司章程修改等事项享有表决权。期满后，宝鸡广电将通过减少注册资本的方式偿还农发建设基金投资款项，农发建设基金收回其对宝鸡广电投入的全部资本金。

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宝鸡广电增资的具体事宜。

对上述两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关于公司投资成立云服务公司及农发建设基金增资宝鸡广电的独立意见》，认为：1、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2、公司引入光环新网共同投资成立云服务公司经营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及各项增值业务，可以发挥公司网络和信息技术优势，并借助光环新网丰富的市场运营经验和广泛的客户资源优势，促进公司产业升级和业务转型，增强综合竞争实力。农发建设基金以股权增资形式注入宝鸡广电，专门用于“宽带乡村”及“应急广播”项目，是国家专项建设基金运作的统一要求。考虑农发建设基金运作的实际性质，公司放弃宝鸡广电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同意农发建设基金增资宝鸡广电，不影响公司对宝鸡广电的实际控制权，也不会对宝鸡广电的日常运营产生影响，有利于宝鸡广电节约资金成本，提高经营效益。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审议通过《关于宝鸡广电眉县支公司与眉县教育体育局资产置换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推进眉县教育事业的发展，提高土地资源使用效率，经眉县人民政府议定，拟将宝鸡广电眉县支公司所属座落于眉县首善镇安阳街北张载路西侧地块土地，与眉县教育体育局位于眉县首善镇首善街东段的土地及附着房产（现为眉县支公司租用办公楼及用地）进行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一）置出资产情况

眉县支公司置出资产为座落于眉县首善镇安阳街北张载路西侧地块，土地证编号为眉国用（2014）第 037 号，土地面积 5425 m²，原定用于支公司办公楼建设。经资产评估，该土地使用权价值为 350 万元。

（二）置入资产情况

眉县支公司置入资产为眉县教育体育局所属土地和地面房屋建筑资产，现为眉县支公司租用办公楼所在地。置换资产包括：土地一处，位于眉县首善镇首善街东段，土地证编号为 2002—019，土地面积 3634 m²；两栋办公楼，面积分别为 1436.03 m²、600 m²；一处仓库，面积 580 m²。经资产评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总价值 318.05 万元。眉县教育体育局同意按差价支付眉县支公司置换补偿款 31.95 万元。

（三）置换资产风险提示

眉县教育体育局拟置换的土地和房产原属于眉县秦丰种业有限公司，根据眉县政府 2015 年第 5 次县长办公会会议精神，该土地和房产作为国有资产已全部被眉县财政局收缴，并被整体调拨给眉县教育体育局使用。目前，土地证和房产证所有权人仍为眉县秦丰种业有限公司。根据眉县支公司与县教育体育局以及县财政局拟定的资产置换协议，三方已约定在办理相关资产移交和过户手续时，将房产证和土地证一次性过户至眉县支公司名下，且办理过户和移交手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将全部由眉县教育体育局承担，眉县支公司不用承担任何费用。

（四）对公司运营的影响

眉县支公司资产置换因县城教育发展需要，按照眉县人民政府安排进行，置换事项不会影响眉县支公司正常运营。

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置换方案框架下决定和办理本次资产置换的具体事宜。

四、审议通过《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巩固主业，加速转型升级，根据公司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的需要，对组织机构进行如下调整：成立智慧业务运营公司，智慧业务运营公司为模拟子公司，是公司智慧业务（包括智慧城市行业应用、智慧社区、智慧酒店、智慧窗、智慧农村等等）的运营管理主体；将大众客户部、集团客户部更名为大众客户运营公司、

集团客户运营公司，均为模拟子公司运作，分别承担公司大众客户和集团客户经营目标任务；将证券部更名为证券投资部，增加资本市场投融资职责。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14 日